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110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

「解碼DNA—探究實作營」實施計畫

1. **依據：**

(一)臺北市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。

(二)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11月9日北市教特字第10931000802號函。

1. **目的：**

(一)增進學生對微物跡證與鑑識科學的認識。

(二)使學生了解微物跡證與鑑識科學對警察辦案、偵查的協助。

(三)訓練學生運用科學知識尋找證據、進行探究的能力。

1. **辦理單位：**

(一)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(二)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。

(三)協辦單位：中央警察大學、臺灣警察專科學校。

1. **參加對象：**

臺北市七、八年級國中生，具有數理性向資優潛能之學生約25名。

1. **研習日期：**110年1月27日、1月28日、1月29日，共3天。
2. **研習地點：**臺北市立萬華國中
3. **研習內容：**詳見課程表暨師資、課程說明，如附件。
4. **師資：**外聘中央警察大學卓俐伶教授、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李承龍

教授及本校教師等擔任講師。

1. **經費：**本研習所需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專款補助，不足部分

由參加學生負擔。

1. **報名：**

**(一)報名日期：**

各校校內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9年12月22日(二)止；

萬華國中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09年12月25日(五)止。

**(二)報名資格：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，請原校審核，擇優錄取）**

1.資優資源班學生。

2.資優方案學生(區域資優方案、校本資優方案)。

3.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定期評量自然或數學領域成績達全年級前20%。

4.曾參加自然或數學相關競賽且成績優良者。(請檢附優良證明)

5.對活動主題感興趣，且富優異表現或潛能學生。

**(三)報名方式：**

1.採學校團體報名。

2.**報名資料正本**(核章之團體報名表、學生報名表、相關佐

證資料)於**12月25日(五)**前以聯絡箱(180萬華國中特教組)或郵寄掛號寄送(10864臺北市萬華區西藏路201號)。

3.**團體報名表電子檔**請各校承辦人先於**12月23日(三)**前寄

至670929@gmail.com(信件標題及檔案名稱：◎◎國中報名資料)。

**(四)錄取標準：**

各校請多鼓勵學生報名，並由各校填寫推薦順序（1.2.3..）。若每校錄取一至二名後，人數依然不足或過多時，則依以下順序遞補或篩選：

1. 以參加縣市或全國∕國際舉辦之自然或數學相關競賽且成績優良者優先錄取。
2. 以收到email或報名表正本先後順序。

3.錄取25名為正取，外加5名備取。

**(五)錄取通知:**

錄取名單於**110年1月5日（二）17時**前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，並另行聯繫各校。(網址http://www.whjhs.tp.edu.tw/)

**十二、繳費方式:**

公告正取之學生，請於**1月12日（二）**前完成繳費，報名費用**400元整**(含餐費、保險、課程材料等)。

逾期未繳交者視同放棄，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金融機構名稱：**臺北富邦商業銀行公庫部**

戶名：**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特種基金保管款**

金融機構代碼**：012-2102**

代碼**：1605-2611-9000-03 (共14碼)**

**【重要提醒】**

1. 此帳號為公庫帳戶，**無法使用ATM轉帳**，煩請務必**臨櫃繳納**。
2. 匯款時務必請銀行於備註欄註明學生就讀學校、學生姓名、解碼DNA探究實作營，以便紀錄匯款人身分。
3. 外校學生**收據**請家長傳真至2301-4290或拍照寄至670929@gmail.com，請於回傳單據空白處註明學生就讀學校、學生姓名。
4. 萬華國中學生請直接至輔導室特教組繳交報名費用400元或持匯款單據至特教組。

**十三、其他:**

(一)繳費後無正當理由者(病假、喪假需由公立醫院或學校證明)，不予退費。

(二)全程參與研習者授予研習證書。表現優良者頒發獎狀、獎品。

(三)如遇自然災害(如：地震、颱風等)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致活動日期或地點更動，將於萬華國中網站公告。

(四)活動聯絡窗口：萬華國中特教組長吳孟儒23394567分機158

十四、本計劃陳校長並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110年度萬華國中「解碼DNA—探究實作營」**

**課程表暨師資、課程說明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日期 時間 | 1月27日（星期三） | 1月28日（星期四） | 1月29日（星期五） |
| 8:30~9:10 | 報到8:30~8:50 | 報到8:30~8:50 | 報到8:30~8:50 |
| 開幕式8:50~9:10萬華國中洪志成校長 |
| 9:10~10：10 | 微物跡證-生物探究1**指紋辨識、DNA鑑定**萬華國中王美玲老師 | 微物跡證-數理解碼1**車跡、鞋印、筆墨****背後隱藏的意義**萬華國中張嫈嫈老師 | 現場重製**福爾摩斯在萬中**萬華國中王美玲老師萬華國中張嫈嫈老師萬華國中許皓雲老師 |
| 10:10~11:10 |
| 11:10~12:10 |
| 13:10~14:10 | 微物跡證-生物探究2**毛髮、纖維鑑定**中央警察大學卓琍玲教授 | 微物跡證-數理解碼2**人造血噴濺實驗中的****物理與數學規律**萬華國中許皓雲老師 | 鑑識科學好好玩**探索跨領域的****鑑識科技**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李承龍教授 |
| 14:10~15:10 |
| 15:10~16:10 |
| 16:10~16:30 |  |  | 閉幕式萬華國中洪志成校長 |

萬華國中交通路線圖



一、公車：

* **萬華國中** 673、985、綠17、藍28、604
* **華江高中** 234、265、705、985、綠17、藍28
* **西藏路口** 49、62、201、202、204、212直、246、260、307、

601重慶幹線、673

二、捷運：**板南線－龍山寺站**（沿**西園路**步行至**西藏路**後左轉約200公尺，時間約10-15分鐘）

三、火車：**萬華車站**（沿**萬大路**步行至**西藏路**後右轉約100公尺，時間約5－10分鐘）

附件一

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110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

「解碼DNA—探究實作營」 學校團體報名表

學校名稱： 聯絡人：

 連絡電話：

 E-mail：

 傳真號碼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推薦順序 | 學生姓名 | 班級 | 性別 | 生日 | 身份證字號 | 緊急聯絡人 | 連絡電話及手機 | 用餐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葷□素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葷□素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葷□素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葷□素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葷□素 |

(不足請自行增列)

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

【備註】

1. 本表格**電子檔**請於**12月23日(三)**前寄至670929@gmail.com

(信件標題及檔案名稱：◎◎國中報名資料)。

1. 報名資料**正本**(核章之團體報名表、學生報名表、相關佐證資料)

請於**12月25日(五)**前寄聯絡箱(180萬華國中特教組)

或郵寄掛號(10864臺北市萬華區西藏路201號萬華國中特教組)。

附件二

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110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

「解碼DNA—探究實作營」活動報名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基本資料 | 就讀學校 |  國中 年 班 | 性別 |  □男 □女 |
| 學生姓名 |  | 生日 |  年 月 日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午餐 | □葷 □素 |
| 學生手機 |  | (學生E-mail) |
| 家長姓名 |  | (家長手機) |
| 聯絡電話 | (家) | (家長白天連絡電話) |
| 報名資格**(由原校審核、****擇優錄取)** | * 資優資源班學生
* 資優方案學生(區域資優方案、校本資優方案)
* 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定期評量自然或數學領域成績達全年級前20%
* 曾參加自然或數學相關競賽且成績優良者（請檢附優良證明）
* 對活動主題感興趣，且富優異表現或潛能學生
 |
| 家長同意書 | 茲同意本人子女\_\_\_\_\_\_\_\_\_參加110年1月27日至110年1月29日由臺北市立萬華國中辦理之「解碼DNA-探究實作營」。1. 願自行維護本人子女上下學之安全，並遵守學校及指

 導老師之規定參與課程活動。1. 同意無償將本人子女參加本活動之影音、影像及肖像

 權授權予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製作成果報告或相關出版 品使用。  **學生簽名：** **家長簽名：** |
| 學校推薦序號（請由學校填寫） | （ ）號 | 承辦人核章 |  |